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Limited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超人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由於下文「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所闡釋之原因，本集團之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同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3	88,155	63,739
銷售成本		<u>(65,461)</u>	<u>(44,060)</u>
毛利		22,694	19,679
其他收入		3,407	1,88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70)	970
商譽減值		(57,144)	—
銷售及分銷支出		(15,897)	(15,682)
行政支出		<u>(113,974)</u>	<u>(136,023)</u>
經營虧損	4	(161,484)	(129,167)
融資成本		<u>(4,283)</u>	<u>(1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5,767)	(129,182)
所得稅抵免	5	<u>1,454</u>	<u>1,476</u>
年內虧損		<u>(164,313)</u>	<u>(127,706)</u>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635</u>	<u>(9,73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3,635</u>	<u>(9,733)</u>
年內總全面虧損		<u><u>(160,678)</u></u>	<u><u>(137,439)</u></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8,425)	(132,345)
非控股權益	<u>4,112</u>	<u>4,639</u>
	<u>(164,313)</u>	<u>(127,706)</u>
應佔年內總全面(虧損)／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164,800)	(142,084)
非控股權益	<u>4,122</u>	<u>4,645</u>
	<u>(160,678)</u>	<u>(137,439)</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6 <u>(33.27)</u>	<u>(27.41)</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68	25,679
使用權資產		22,315	—
無形資產	8	53,217	113,387
按金		3,764	3,609
		<u>103,964</u>	<u>142,675</u>
流動資產			
存貨		27,867	28,900
應收貿易賬款	9	15,627	13,53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120	11,3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970	18,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08	43,604
		<u>102,292</u>	<u>116,112</u>
總資產		<u><u>206,256</u></u>	<u><u>258,787</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普通股		50,622	50,622
儲備		(30,211)	130,413
		<u>20,411</u>	<u>181,035</u>
非控股權益		<u>6,607</u>	<u>5,425</u>
總權益		<u><u>27,018</u></u>	<u><u>186,460</u></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7,350	4,83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8,738	29,639
其他借貸		2,000	53
應付稅項		1,281	1,491
合約負債		38,574	31,149
租賃負債		12,202	—
		<u>100,145</u>	<u>67,16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3,482	5,159
其他借貸		53,930	—
應付董事款項		10,617	—
租賃負債		11,064	—
		<u>79,093</u>	<u>5,159</u>
總負債		179,238	72,327
總權益及負債		<u>206,256</u>	<u>258,787</u>
資產淨額		<u>27,018</u>	<u>186,460</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本— 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7,622	3,000	488,163	27,141	9,293	13,694	(273,346)	315,567	2,250	317,817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132,345)	(132,345)	4,639	(127,70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9,739)	—	—	(9,739)	6	(9,733)
年內總全面(虧損)/溢利	—	—	—	—	(9,739)	—	(132,345)	(142,084)	4,645	(137,439)
轉換優先股	3,000	(3,000)	—	—	—	—	—	—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7,552	—	7,552	—	7,552
	—	—	—	—	—	—	—	—	(1,470)	(1,47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0,622	—	488,163	27,141	(446)	21,246	(405,691)	181,035	5,425	186,460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168,425)	(168,425)	4,112	(164,31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3,625	—	—	3,625	10	3,635
年內總全面(虧損)/溢利	—	—	—	—	3,625	—	(168,425)	(164,800)	4,122	(160,67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4,176	—	4,176	—	4,176
	—	—	—	—	—	—	—	—	(2,940)	(2,9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50,622	—	488,163	27,141	3,179	25,422	(574,116)	20,411	6,607	27,018

附註：

(a) 繳入盈餘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於百慕達根據百慕達法律以獲豁免公司形式妥為存續(「遷冊」)。繳入盈餘指因遷冊及相關股本重組而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為抵銷累計虧損而自股份溢價轉撥之金額。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美容產品、提供療程服務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有所修訂，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2.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年度項目改進(修訂本)	租賃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新詮釋)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本集團須更改其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納新訂規則，惟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新訂準則之累計影響。有關事項於附註2.4中披露。大部分上述其他修訂本並無對於先前期間確認之金額造成影響，並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2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準則修訂已予刊發。預期該等準則不會於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對實體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公佈

2.3 持續經營基準

(i) 持續經營

本集團呈報年內虧損164,313,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44,92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借貸分別為32,708,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疫症(「COVID-19」)爆發導致中國內地及香港政府及機關採取一系列嚴格行政防控措施，並對本集團中國內地機器人業務及香港美容業務之營運造成干擾。本集團機器人業務之廠房已於農曆新年後延長閉廠時間，並僅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逐步恢復正常營運。就本集團美容治療服務而言，疫情對香港公眾人士所造成之短期心理影響已對客戶之服務需求造成負面影響。COVID-19爆發及相關遏制措施之時長及嚴重程度仍未能確定。倘COVID-19爆發之現況持續，且限制及控制措施繼續實施，則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鑑於該等情況，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料進行持續經營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可用財務資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其財務狀況，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自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人」）取得借貸融資人民幣30,700,000元。該融資按年利率10%至15%計息，以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深圳市安澤智能機器人有限公司（「安澤」）之所有股權作抵押，並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分八期償還。本集團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與貸款人訂立補充協議，以增加借貸融資上限人民幣6,300,000元至人民幣37,000,000元，該融資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及二月獲悉數提取。人民幣6,300,000元之融資項下所提取之金額須於自提取日期起計24個月內償還，並按年利率15%計息。此外，本集團目前亦計劃與貸款人磋商將該借貸融資項下之未償還貸款及利息轉換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
- (ii)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新借貸融資協議，上限為人民幣80,000,000元，按年利率15%計息，以本集團於安澤之所有股權作抵押，並須於自提取日期起計24個月內償還。該融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前可供提取，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自該融資提取人民幣3,000,000元，並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提取另外人民幣30,000,000元。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提取餘下金額；
- (iii) 本集團正在密切留意COVID-19之發展，並繼續評估對本集團營運所造成之影響。本集團已與其中國內地機器人業務之供應商及客戶進行溝通，並確信供應鏈將於短期內恢復正常。就美容治療業務而言，本集團正在採取控制經營成本之措施，以減輕負面影響；
- (iv)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措施，並透過多項舉措以改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其中包括善用現有自動化之投資以削減生產成本、使用內部研發部件及軟件削減材料成本、減省員工人數以控制員工成本；使用融資租賃購買設備，並進一步加強與主要客戶之關係，藉以取得更多恆常訂單及改善本集團業務之現金流量。

儘管如上文所述，管理層是否能夠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當中包含有關未來事件及條件之假設，以及最終能否產生充裕資金及經營現金流以供持續經營業務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機器人業務及美容療程業務能否順利實施業務計劃，以減低COVID-19之負面影響及改善經營業績；及於需要時成功自上述借貸融資提取資金。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其經營表現可能出現

下行變動。彼等認為，本集團將具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撥支其營運及履行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其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之舉。

2.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誠如上文附註2.1所示，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惟根據該準則之特定過渡條文所批准，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之比較數字。因此，新訂租賃規則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適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4.62%。

(i) 所應用之實際權宜辦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準則所批准之以下實際權宜辦法：

-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進行減值檢討之替代方法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之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於初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重新評估合約於初次應用日期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ii) 租賃負債之計量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u>22,449</u>
使用承租人於初次應用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17,245
(減)：並無確認為負債之短期租賃	(1,248)
加：重新評估為租賃合約之合約	<u>14,737</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u>30,734</u>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9,773
非流動租賃負債	<u>20,961</u>
	<u>30,734</u>

(iii) 使用權資產之計量

有關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並與經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該租賃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調整。於初次應用日期概無虧損性合約須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基於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並經其審閱之資料而釐定。有關資料用於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性決策。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以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及分開管理。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目前有三個經營分部：

- (a) 銷售美容產品
- (b) 提供療程服務
- (c)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附註)

附註：

在工程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其他經選定財務資料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美容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療程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分部收入	<u>2,503</u>	<u>49,986</u>	<u>35,666</u>	<u>88,155</u>
收入確認之時間 在某一時點	<u>2,503</u>	<u>49,986</u>	<u>35,666</u>	<u>88,155</u>
	<u>2,503</u>	<u>49,986</u>	<u>35,666</u>	<u>88,155</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2,912)</u>	<u>10,659</u>	<u>(147,176)</u>	<u>(139,429)</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2
融資成本				(4,283)
未分配公司收入				3,185
未分配公司支出				<u>(25,46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5,767)
所得稅抵免(附註5)				<u>1,454</u>
年內虧損				<u>(164,31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資產				
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	257	65,430	137,824	203,511
未分配公司資產				<u>2,745</u>
綜合總資產				<u><u>206,256</u></u>
負債				
經營分部之分部負債	627	38,942	65,591	105,16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74,078</u>
綜合總負債				<u><u>179,238</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虧損)/溢利及分部資產 時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5	7,542	—	7,6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6,866	—	6,8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356	6,012	273	7,641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	—	4,176	—	4,176
	<u>—</u>	<u>1,471</u>	<u>18,530</u>	<u>273</u>	<u>20,274</u>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其他經選定財務資料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分部收入	<u>3,540</u>	<u>49,320</u>	<u>10,879</u>	<u>63,739</u>
收入確認之時間 在某一時點	<u>3,540</u>	<u>49,320</u>	<u>10,879</u>	<u>63,739</u>
	<u>3,540</u>	<u>49,320</u>	<u>10,879</u>	<u>63,739</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48)</u>	<u>12,063</u>	<u>(121,461)</u>	<u>(109,446)</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62
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收益				856
融資成本				(15)
未分配公司收入				1,027
未分配公司支出				<u>(22,46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9,182)
所得稅抵免(附註5)				<u>1,476</u>
年內虧損				<u>(127,70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資產				
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	5	57,559	196,361	253,925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862</u>
綜合總資產				<u><u>258,787</u></u>
負債				
經營分部之分部負債	287	34,931	34,329	69,547
未分配公司負債				<u>2,780</u>
綜合總負債				<u><u>72,327</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溢利／(虧損)及分部資產 時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90	9,174	768	11,13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7,032	—	7,0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	1,401	4,904	211	6,540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	—	7,552	—	7,552
	<u>—</u>	<u>—</u>	<u>7,552</u>	<u>—</u>	<u>7,552</u>

上文所呈報之分部收入指對外客戶產生之收入。於本年度概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八年：無)。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虧損)/溢利，並未分配中央行政項目(包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部分其他虧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支出)。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衡量基準。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未能歸屬個別分部之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各個別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則按個別分部所賺取之收入進行分配；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未能歸屬個別分部之部分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及其他借貸除外。

實體整體資料

各服務收入明細如下：

按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銷售美容產品	2,503	3,540
提供療程服務	49,986	49,320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35,666	10,879
	<u>88,155</u>	<u>63,739</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經營分部一名客戶(二零一八年：一名客戶)之收入為27,0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95,000港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31%以上。

4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580	1,780
— 非審核服務	54	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641	6,54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866	7,032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11,423	—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3,681	15,13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4,629	77,18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存貨減值撥備	306	—
	<u>306</u>	<u>—</u>

5 所得稅抵免

香港利得稅乃按最多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之8.25%及超過2,000,000港元之任何部分應課稅溢利16.5%(二零一八年：相同)計算。由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和加拿大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附屬公司計提所得稅(二零一八年：無)。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1,819)	(1,908)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獎勵(附註a)	1,425	1,458
遞延稅項	1,848	1,926
	<u>1,454</u>	<u>1,476</u>

附註：

- (a) 本公司於加拿大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就於安大略省進行科學研究及實驗開發方面之合資格開支成為合資格公司，可申請可退回稅項抵免。加拿大稅務局退回安大略省創新稅項抵免金額1,4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58,000港元)。

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68,425	132,345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6,220</u>	<u>482,877</u>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無)。

8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其他無形 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0,036	36,049	136,085
匯兌差額	<u>(6,011)</u>	<u>(2,650)</u>	<u>(8,66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4,025	33,399	127,424
匯兌差額	<u>3,129</u>	<u>1,380</u>	<u>4,50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u>97,154</u></u>	<u><u>34,779</u></u>	<u><u>131,933</u></u>
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7,941	7,941
年內支出	—	7,032	7,032
匯兌差額	<u>—</u>	<u>(936)</u>	<u>(93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	14,037	14,037
攤銷支出	—	6,866	6,866
減值支出	57,144	—	57,144
匯兌差額	<u>—</u>	<u>669</u>	<u>66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u>57,144</u></u>	<u><u>21,572</u></u>	<u><u>78,716</u></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u>40,010</u></u>	<u><u>13,207</u></u>	<u><u>53,217</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u>94,025</u></u>	<u><u>19,362</u></u>	<u><u>113,387</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工程產品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已透過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57,144,000港元而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該虧損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為數18,266,000港元之商譽乃因收購創康企業有限公司(「創康」)而產生，並已分配至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美容產品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兩者均為經營分部)。

為數78,888,000港元之商譽乃因收購ESI Automation Systems Corporation (前稱Engineering Services Inc.) (「ESI」) 而產生，並已分配至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自收購ESI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指於不同國家註冊之專利。

其他無形資產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8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032,000港元)之攤銷已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美容產品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評估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閱分配至美容產品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以進行減值評估。美容產品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當中使用根據本公司董事所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並每年按稅前折現率16.9%(二零一八年：每年17.6%)而得出。

財務預算乃根據五年業務計劃而編製，當中已考慮業務增長之可持續性、核心業務發展之穩定性及實現業務目標。經計及長期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通脹率及其他相關經濟因素後，財務預測假設五年後之平均增長率為2%(二零一八年：2%)。

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進行之估值後，董事評估美容產品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因為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二零一八年：並無減值虧損)。

本公司董事相信，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之主要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評估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閱分配至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當中使用根據本公司董事所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並每年按稅前折現率22.1%(二零一八年：每年26.8%)而得出。

財務預算已考慮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業務之發展，包括產品結構之變動、目標客戶分部之改進，以及由於中美談判期間施加若干限制，致使採購技術部件因面臨挑戰而產生之預期成本及利潤率之變動。財務預算乃根據五年業務計劃而編製，當中已考慮業務增長之可持續性、核心業務發展之穩定性及實現業務目標。經計及長期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通脹率及其他相關經濟因素後，財務預測假設五年後之毛利率約為27%(二零一八年：介乎31%至35%)，而平均增長率為2%(二零一八年：2%)。

經參考威格斯進行之估值後，董事評估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所進行之估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撥備約 57,144,000 港元。

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而使用之毛利率較管理層所估計者偏離 3%，則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高於或低於現行估計金額約 47,853,000 港元。

倘該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折現率高於或低於管理層所估計者之 1%，則機器人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高於或低於現行估計金額約 8,874,000 港元。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介乎 0 至 120 日之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9,951	4,395
31 至 60 日	683	347
61 至 90 日	262	7,322
90 日以上	5,405	2,193
	<u>16,301</u>	<u>14,257</u>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674)	(721)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u>15,627</u></u>	<u><u>13,536</u></u>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7,350	4,836
	<u><u>7,350</u></u>	<u><u>4,836</u></u>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統稱「美容業務」)，以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工程業務」)。在銷售美容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多種美容產品及一系列醫學皮膚護理產品。在提供療程服務方面，本集團於銅鑼灣金朝陽中心經營醫學皮膚護理中心。

在工程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機器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

儘管面對香港市場競爭加劇，且發生一連串社會動盪，惟美容業務整體表現符合董事會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之收入分別減少約29.3%至約2,500,000港元及增加約1.4%至約50,000,000港元。美容業務產生之毛利於回顧年度增加約0.4%至約24,200,000港元。

在工程業務方面，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開發及改善其機器人產品。本集團預期民事上之大規模應用，故本集團亦透過當地平台以穩定速度將其產品商業化。於回顧期間內，工程業務之收入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增加約227.8%，貢獻總收入約為35,7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8,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63,700,000港元)，其中約2,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500,000港元)來自銷售美容產品，5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49,300,000港元)來自提供療程服務，而35,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10,900,000港元)來自工程業務。

美容業務合共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52,5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59.5%，其中約2,500,000港元來自銷售美容產品，50,000,000港元來自提供療程服務。工程業務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35,7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40.5%。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22,700,000港元及毛利率約為25.7%(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毛利率為30.9%)。美容業務合共為本集團貢獻毛

利約24,200,000港元，而工程業務則錄得毛虧約1,500,000港元。毛利率減少乃由於工程業務的收入佔總收入比例增加所致。由於工程業務的毛利率較美容業務為低，故整體毛利率有所減少。

於回顧年度內，其他收入約為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9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約200,000港元及雜項收入約3,200,000港元。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為虧損約57,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收益淨額約1,000,000港元)，主要來自商譽之減值虧損約57,1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5,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5,700,000港元)。美容業務及工程業務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佔銷售及分銷成本總額分別約31.4%或5,000,000港元以及約68.6%或10,9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工程業務之銷售及分銷支出增加約600,000港元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支出約為11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36,000,000港元)。美容業務之行政支出約為11,0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9.7%。該等支出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約為7,000,000港元、折舊支出約為300,000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500,000港元、租金支出約為200,000港元及其他行政支出約為3,000,000港元。工程業務之行政支出約為80,4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70.5%。該等支出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約為30,400,000港元、折舊支出約為5,300,000港元、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4,900,000港元、研究支出約為25,400,000港元、以股份付款之補償約為4,200,000港元以及其他行政支出約為10,2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亦就一般企業活動產生行政支出約為22,6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19.8%。一般企業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4,600,000港元、員工成本約為6,000,000港元、諮詢費用約為1,800,000港元以及其他上市及行政支出約為2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4,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5,000港元)，主要來自長期貸款之利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虧損約為164,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27,700,000港元)，其中，分別約6,600,000港元溢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10,700,000港元)來自美容業務，82,800,000港元虧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65,400,000港元)來自工程業務，而88,100,000港元虧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73,000,000港元)來自一般企業活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借貸總額約為34,300,000港元，以本公司間接持有附屬公司之99%股份作抵押，並按實際利率13.7%計息。本集團之無抵押借貸約為21,600,000港元，按實際利率10.9%計息。

本集團之已抵押及無抵押借貸總額約為55,900,000港元，其中約2,000,000港元於一年內到期及約53,900,000港元於一至兩年內到期。

約21,600,000港元之借貸以港元計值，而約34,300,000港元之借貸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206,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8,8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2,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600,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值為50,621,967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621,967港元)，分為506,219,666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6,219,666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完成配發及發行本公司345,000,000股新股份及30,0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5,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用途如下：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元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結餘 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收購設備及開發機上無線區域網及 WIFI工程及服務業務	124.3	19.0	107.8	124.3	124.3	124.3	—
一般營運資金	10.7	—	—	—	—	10.7	—
	<u>135.0</u>	<u>19.0</u>	<u>107.8</u>	<u>124.3</u>	<u>124.3</u>	<u>135.0</u>	<u>—</u>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完成認購21,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為130,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用途如下：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元	截至	截至	截至	結餘 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 百萬元	
建造生產廠房	50.0	16.8	27.9	35.6	14.4 (附註)
一般營運資金	80.0	40.1	80.0	80.0	—
	<u>130.0</u>	<u>56.9</u>	<u>107.9</u>	<u>115.6</u>	<u>14.4</u>

附註：結餘之使用期預期將為未來24個月內，而非原定之12個月。由於爆發COVID-19病毒，加上中國及全球經濟出現波動，本集團因應有關不明朗因素而修改使用期。因此，本集團計劃維持現行產能，並會待本集團就COVID-19病毒爆發所帶來之影響所作之評估變得明確時，方始擴充我們之產能。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列示)約為27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03%)。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乃由於其他借貸增加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約1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700,000港元)為與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業務有關之信用卡及分期銷售安排之銀行存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風險，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有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228名僱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4,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77,200,000港元)。彼等之酬金、晉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進行評核。香港僱員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僱員已參加國家法定社會保險計劃，而加拿大僱員則已參加政府強制退休計劃。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來年並無任何具體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其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初起，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COVID-19爆發」)已擴散至世界各地，並已對多項業務及經濟活動造成干擾。

由於COVID-19爆發以及相關防控措施已予實施，本集團將若干廠房延遲至農曆新年後恢復生產，而供應商亦短期延遲交付若干生產原材料。為減低COVID-19爆發之影響及市場變動，本集團已積極調配相關資源及調整生產及營運安排，以管理干擾造成之影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未能量化COVID-19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所造成之影響。然而，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之事態發展，對其影響進行進一步評估，並採取相關措施。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帝光實業有限公司(「深圳帝光」)與惠州市金達勝投資有限公司(「惠州金達勝」)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將有關債務(「定義見下文」)資本化入深圳帝光註冊資本中之權益(「可能交易事項」)。

深圳帝光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公司，並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機器人產品。於本公告日期，深圳帝光結欠惠州金達勝有關債務約人民幣42,130,000元(「債務」)。

於本公告日期，深圳帝光之權益由本公司最終擁有99%，並由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關連之人士最終擁有1%。

根據諒解備忘錄，深圳帝光及惠州金達勝將真誠與彼此磋商，以確保於可能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六(6)個月內(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遲日期)訂立正式協議。

諒解備忘錄並不構成可能交易事項的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可能交易事項須待簽立及完成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

行業展望

伴隨著 COVID-19 爆發持續影響全球民生以及經濟，二零二零年或是中國機器人產業的新起點和大難關。結合人口結構、應用場景、產業政策、企業投資信心等多種因素綜合分析，未來機器人行業主要發展趨勢包括：市場份額或進一步集中，研發可持續增長；5G 商用時代機器人企業有望與工業互聯網和物聯網深度融合；協作機器人需求有望快速擴張，或是本土企業重點突破的領域之一。伴隨技術發展，機器人實際應用效果從機器換人升級為智能製造，從僅僅是代替人工變為提升企業工作效率，提升產品和服務品質。此外，國家及地方政策支持力度加大，助力智能升級，為機器人產業發展提供了相當有利的環境。隨著中國製造業轉型升級，未來 3C、半導體、新能源、物流及倉儲等領域將呈現較快增長，有助推動工業機器人需求多元化發展，並持續擴大國內市場總容量。特別是服務機器人方面，隨著國內 5G 網絡建設高速推進，其超寬帶、海量連結和超低時延等特點為人與人、人與機器、機器與機器之間的連結和通信提供了多種可能，有望為服務機器人產業賦能。通過高速穩定的數據傳輸速度，使 5G 網絡、雲端計算和存儲成為可能，較大程度提高機器人數據採集限度和智能化程度，服務機器人將成為 5G 技術應用服務最佳載體之一。本集團預計 5G 商用有望推動中國成為服務機器人最大市場，這將是產業化的基礎，也是本集團旗下服務機器人以及安防機器人作為與時俱進的高端智能化產品，通過融合人工智能、5G 技術和雲計算技術，將在未來產業的智能化發展中成為爆點。

與此同時，國務院、國家發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各部門相繼出臺了多項支持中國智能裝備製造業發展的產業政策，聯合制定的《智能製造發展規劃》提出了加強統籌協調，完善創新體系，加大財稅支持力度，創新金融扶持方式，發揮行業組織作用，深化國際合作交流等保障措施。國際機器人聯合會 (IFR) 預計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年，全球機器人銷售額之複合年增長率 (CAGR) 為 1.85%，銷售量與二零一九年相比，增速將達到 11.64%。

另外，在面對全國乃至影響世界的疫情，國家工信部在二月四日發佈《充分發揮人工智能賦能效用，協力抗擊新冠肺炎倡議書》，各大人工智能企業反應迅速，馳援戰疫，機器人的廣泛應用和普及也加速並推動了機器人行業和無接觸式經濟的發展。此次疫情防控過程中，問診機器人、測溫機器人、消毒機器人、巡邏安防機器人、配送機器人等產品得到了全面實戰考驗，促使更多醫療機構引入機器人來為疫情防控提供人力和技術支持。目前的共識是，疫情是一劑催化劑，將加速服務機器人在國內的應用進程。當疫情退去之後，服務機器人在醫療、通信、安防等領域所擁有的廣闊應用前景將為大眾所熟知，人工智能和機器人的重要性愈發顯著。目前，國內服務機器人份額不到三成，市場潛力巨大，伴隨著老齡化趨勢加劇、勞動成本上升以及產品性能持續提升，國內服務機器人市場潛力有望持續釋放，而具備規模及技術競爭優勢的廠商將率先受益，本集團未來發展思路和前景也更加明晰。

儘管市場潛力巨大，考慮到疫情對服務業和製造業的影響強度和持續時間，一旦外部需求走弱，本集團業務在短時間內將面臨巨大風險。目前疫情在全球的嚴峻形勢無疑為國內以及國際經濟短期恢復增長帶來了諸多不確定性。不同國家社會制度、經濟發展水平、社會文化和現實政治狀況等，對疫情防控帶來多方面不利影響。全球正常的生產貿易活動受到嚴重影響，加大全球經濟下行壓力，甚至造成衰退，全球大宗商品市場收到衝擊，股市進一步受挫。疫情防控帶來的停工減產及延遲復工加大全球供應鏈風險，消費、投資和進出口也將備受影響。本集團需做好形勢惡化情況下的應對準備。

鑒於香港本地持續社會衝突及下行經濟現狀嚴峻影響行業生存環境和消費群眾，董事會預期本集團美容業務或將不容樂觀。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主席）、譚比

利先生及王黨校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並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解植春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退任後，(i) 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故已偏離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項下之規定；(ii) 本公司僅有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故已偏離GEM上市規則第5.28條項下之規定；及(iii)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並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項下有關過半數之規定。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王黨校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委任王博士後，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組成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項下之規定。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由於中國部分地區實施旅遊及其他限制，以對抗COVID-19爆發，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尚未完成。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49條之規定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誠如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附註2.3所載述，現有事件及狀況或會影響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惟無法確定核數師會否就此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有關經審核業績之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時作出。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對本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已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所刊載之詳情並無異議。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本公司已推行企業管治措施，著重對本公司股東之誠信、資料披露之質素、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即「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其適用於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而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

經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均一直遵守該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必守標準。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由於COVID-19爆發，中國有關當局實施出行限制及檢疫措施。因此，部分重要業務及財務人員無法返回辦公室按時結賬，而核數師亦無法按原定計劃進行實地工作。由於在COVID-19爆發期間，位於中國多個省份之大部分銀行分行、機構及企業維持有限度運作，故收回各項審計確認書(銀行確認書、債務人及債權人確認書)之速度非常緩慢。該等因素致使我們之結賬及審核流程出現重大延誤。經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後，本公司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且未經核數師同意。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進一步公告

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就以下各項刊發進一步公告：(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及比較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之重大差異(如有)；(ii) 即將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建議日期；及(iii) 為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而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之期間(以及有關派付股息(如有)之建議安排)。此外，如在完成審核程序過程出現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全年業績之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且未經核數師同意。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蘇志團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蘇志團先生(主席)、孫子強先生(副主席)及付恆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程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朱健宏先生及王黨校博士。本公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www.superrobotics.com.hk 內。